

持之以恒推进清廉自贸港建设

文 | 宋健

自由贸易港是当今世界最高水平的开放形态,对清廉建设有着更高要求。今年1月,省委印发《关于推进清廉自贸港建设的决定》(下称《决定》),对建设清廉自贸港作出全面部署;4月,省第八次党代会明确今后5年工作目标,对建设清廉自贸港提出具体要求。全省各级党委(党组)和纪检监察机关要提高政治站位,增强使命意识,全面落实省第八次党代会工作部署,持之以恒推进清廉自贸港建设。

深刻认识建设清廉自贸港的重大意义

清廉是中国特色自贸港的题中应有之义。加快建设具有世界影响力的中国特色自贸港,必须充分发挥清廉建设的政治保障作用。

要深刻认识清廉自贸港建设是贯彻落实党中央重大决策部署的具体举措。习近平总书记在庆祝海南建省办经济特区30周年大会上强调,“坚持党的领导,全面从严治党,是改革开放取得成功的关键和根本。经济特区处于改革开放前沿,对全面加强党的领导和党的建设有着更高要求。”《中共中央国务院关于支持海南全面深化改革开放的指导意见》和《海南自由

贸易港建设总体方案》都明确提出,“持之以恒正风肃纪,强化纪检监察工作,营造风清气正良好环境。”建设清廉自贸港,总书记有指示,党中央有要求,海南必须有行动。各级党委(党组)和纪检监察机关要增强“四个意识”、坚定“四个自信”、做到“两个维护”,坚持清廉建设和自贸港建设同部署、同推进,推动清廉建设融入自贸港建设的全过程各方面,确保自贸港建设沿着正确政治方向加快推进。

要深刻认识清廉自贸港建设是推动全面从严治党向纵深发展的必然要求。党的十八大以来,特别是习近平总书记“4·13”重要讲话以来,在党中央坚强领导下,省委坚决扛起管党治党政治责任,坚定不移推进党风廉政建设和反腐败斗争,为自贸港建设顺利开局和蓬勃展开提供了有力的政治保障。同时,也要清醒地认识,海南反腐败斗争形势依然严峻复杂,工程建设、土地出让、行政审批等领域腐败问题仍然易发多发,落实党中央重大决策和省委工作部署方面不担当、不作为现象依然突出,全面从严治党依然任重道远。特别是自贸港建设新形势下,随着贸易投资自由化便利化的推进和各类生产要素的跨境自由流动,党风廉政

建设和反腐败斗争面临新的挑战。各级党委(党组)和纪检监察机关要深入学习领会习近平总书记关于党的自我革命的战略思想,认真贯彻落实全面从严治党战略方针,坚定不移将党风廉政建设和反腐败斗争进行到底,向着干部清正、政府清廉、政治清明、社会清朗的目标不断迈进。

要深刻认识清廉自贸港建设是推动营商环境建设的关键一招。省第八次党代会要求紧盯法治化、国际化、便利化目标,以公平、透明、可预期为切入点,以市场主体的实际感受为标准,以刀刃向内的勇气打赢优化营商环境攻坚战,实现有事必应、无事不扰、有诺必践,努力使营商环境成为自贸港的突出优势。2021年以来,省委在全省部署开展作风整顿建设年、能力提升建设年和“查堵点、破难题、促发展”等活动,推动解决了一批影响党群干群关系的干部作风顽瘴痼疾,推动破解了一批妨碍自贸港建设的堵点和难题,自贸港营商环境建设取得重要进展。但也要清醒地看到,一些地方和部门在行政审批、政务服务、市场监管、招商引资过程中,不公平、不诚信、不依法、不廉洁问题依然比较突出,人民群众和市场主体对此反映强烈。